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区政协机关

填报人：陈可怡

联系电话：0755-28989762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区政协机关履行《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规定的职责任务，开展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和参政议政活动。主要职能是：承办区政协全体会议，贯彻落实全体会议的决议决定；组织各界别政协委员围绕区委区政府重点工作、发展战略，开展调研、视察和协商议政等活动；整理、交办政协委员的提案、建议等，协调区有关部门承办落实；为政协委员的参政议政提供服务保障；组织委员学习培训，提升履职能力；开展基层政协理论研究、信息、宣传等工作；围绕政协履职，开展与市政协和区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各界别以及港澳台侨胞、侨眷的联系工作；负责区政协委员、常委会成员任免的协商、选举等工作；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政协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区六届五次、七届一次党代会确定的目标任务，聚焦推进“双区”建设和综合改革试点、编制和落实龙岗区“十四五”规划、实施“一芯两核多支点”区域发展战略，发挥人民政协制度的优势，依法依章程开展提案、课题调研、各层次协商议政、视察监督、文史等工作；

2.协助区委于2021年4月24日召开区委政协工作会议，出台《关于新时代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实施方案》等文件；

3.五届区政协于 2021 年 10 任期届满，按照政协章程的规定，开展换届有关工作，召开区政协六届一次会议；

4.党史学习教育持续加强政协委员和机关干部“两支队伍”建设。

（三）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按照区财政局关于部门预算编制相关文件要求，结合政协工作实际编制 2021 年度部门预算。其中，基本支出主要是人员和公用支出，按编内实有员额测算经费；项目支出由各业务部门按工作计划，结合上年度预算执行情况提出经费需求，财务部门汇总编报。

为编好编实预算，按照勤俭节约原则，将所有预算项目都设置了绩效目标和测算依据，经多轮数据统计、预算修正、研究讨论，并提请区政协党组会议审议确定。区政协机关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支出 3033.93 万元，包括：基本支出 2178.98 万元（含工资福利支出 2087.14 万元、基本公用支出 91.84 万元），项目支出 854.95 万元。

（四）2021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区政协机关 2021 年预算支出合计 2949.45 万元，包括：基本支出 2108.89 万元（含工资福利支出 2017.06 万元、基本公用支出 91.83 万元），项目支出 840.56 万元。总体执行情况良好。在资金管理方面，预算执行过程中所有资金支出严格遵守程序，由办公室领导负责审核、审批，财务人员按规定进行支付，并按照财政要求将 2021 年的预算和 2020 年的决算通过本部门网站、区政府网站进行了全面公开，接受

社会监督。在项目管理方面，金额达3万元（含）以上的采购项目采用三方比价方式，并经机关党组会议研究决定后实施；金额达20万元（含）以上的项目须由采购需求部门牵头成立采购评审小组进行评审，严格筛选供应商，项目完成后按要求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在资产及人员管理方面，根据人员岗位情况进行合理安排资产配置，并将使用的资产登记在个人名下，按照“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管理，对达到报废要求的按财政要求进行了批量报废处置。在制度管理方面，严格执行《龙岗区政协机关财务管理工作制度》《龙岗区政协机关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制度》《龙岗区政协机关采购管理制度》《龙岗区政协机关合同管理制度》《龙岗区政协机关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等制度文件，进一步提升财务管理规范性。

二、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情况

1.提前谋划、组织有序，顺利召开区政协六届一次会议。2021年10月11日至14日，区政协六届一次会议圆满完成各项议程，选举产生新一届常务委员会，并对未来五年龙岗政协工作作出系统谋划部署。**一是加强协调。**认真梳理总结五届区政协履职情况，严格落实对拟继续提名下一届政协委员人选提出意见的政治责任，围绕界别设置、留任委员等提出建议，协助区委做好换届工作。**二是把好关口。**综合考虑不同党派团体、各族界别人选要求，配合区委组织部、统战部等部门推进委员人选推荐提名各项工作。**三是严明纪律。**

开展“十严禁”等换届纪律宣传教育活动，组织观看警示教育片，开展“一对一”谈心谈话，保障换届选举风清气正。

四是搞好会务。严格按照时间节点，倒排工期，明确分工，保障防疫，确保会议顺利召开。

2.突出重点、注重实效，切实抓紧抓好党史学习教育。

紧紧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以及出席深圳经济特区建立 40 周年庆祝大会和视察广东、深圳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综合运用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常委会集体学习、专题座谈讨论会等形式，在区政协掀起认真学党史、扎实促履职的热潮，引导各界委员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同时，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政协工作会议精神，积极协助区委于 4 月 24 日召开区委政协工作会议，出台《关于新时代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实施方案》等文件，为推动龙岗政协事业再上新台阶提供制度保障。

3.求真务实、稳中求进，全面促进政协履职提质增效。

一是重点课题调研和大会发言协商稳步实施。开展“龙岗数字创意产业走廊建设实施策略研究”重点课题调研，向区委区政府提出升级顶层规划设计、提升创新驱动能力等 10 个方面建议，协力推动走廊加快创建国家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同时，承办以“龙岗数创走廊”为主题的市政协“委员议事厅”活动，在更高的平台上为龙岗推进此项工作积极呼吁、争取支持。向区各民主党派、各界别活动组征集区政协

六届二次会议大会发言，形成了《填补深圳国际陆港空白 打造龙岗开放新 IP》《强化专精特新企业培育 助力龙岗经济高质量发展》《助力深港国际科教城抢占科研转化制高点 打造深莞惠都市圈产学研用深度融合高地》等 48 篇高质量大会发言，得到区委区政府领导充分肯定。

二是政协提案工作提质增效。全年共收到提案 122 件，立案交办 111 件，通过开展提案办理协商月、重点提案检查督办及往年提案“回头看”等措施，推动提案办出实效。同时，完成“数字政协”系统开发和清单式提案管理系统升级，助力委员履职服务管理。**三是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重点聚焦社区交通微循环、城中村环境品质提升、老旧花园小区便民设施改造等主题召开政协基层协商会议，组织委员对“AED 配置使用情况”进行专题视察，着力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四是文史工作高质量完成。**积极挖掘龙岗红色文化资源，完成 55 期“乡愁印迹”文史项目，制作播出《红色阳和浪》《红色坂田》《红花岭阻击战》等节目，被“学习强国”、央视新闻移动网等转发，受到广泛好评。

4.创新思路、加强规范，不断提升机关服务保障水平。
一是完善机关党组织体系。成立全市首个区级政协机关党组，率先构建完成“政协党组-机关党组-机关党总支及下属党支部-委员党小组”的全覆盖基层政协党组织体系，为履行职能提供坚强政治保障。**二是加强履职能力建设。**坚持落实“每周一学”学习机制，由领导干部轮流授课，重点讲授“人民政协诞生史”“深圳改革开放史”“中国共产党龙岗

地方史”等主题以及有关业务技能，不断增强机关干部的思想政治素质和综合业务能力。三是激发干事创业热情。以追求一线作为、彰显责任担当为导向，鼓励干部职工到基层一线接受实践锻炼，重点围绕处置“521”和“614”疫情，坚持每周安排处级干部到健康驿站带班值守，并组织机关全体人员分批到社区协助开展核酸检测、重点楼栋管控、重点人员落地核查等工作，努力营造“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的良好氛围。

（二）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自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自评情况
投入和管理目标	预算管理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预决算信息按规定并在时限内公开	已完成
	预算执行管理	年度预算支出执行率	全年预算支出执行率 $\geq 95\%$	已完成
	项目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资金使用过程中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等规范性	已完成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管理规范性	完善制度，规范管理情况	已完成
产出目标	数量	召开政协全体委员会议次数；培育重点提案数量、委员提交提案数量；大会发言成果数；宣传版面、节目期数	召开政协全会3次；重点提案培育库入库提案数 ≥ 10 件，委员提交提案数量 ≥ 90 件；大会发言成果数共计48篇；共刊登18个专版，完成《委员风采》电视节目8期，《协商空间》电台节目9期	已完成
	质量	文史项目效果；提案建议办理落实率	“乡愁印迹”文史项目刊播得到社会广泛认可；提案建议办理落实率 $\geq 85\%$	已完成
	时效	预算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31日	已完成
效益目标	经济效益	不适用		
	社会效益	通过做好凝心聚力工作，团结社会各界人士为龙岗改革发展增添合力	社会广泛影响力	已完成
	生态效益	不适用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政协委员认可度	政协委员对政协工作情况的反映	已完成
	其他	不适用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经验、做法

1.通过科学规范的管理制度有效地加强了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组织机关各部门开展了 2021 年度预算绩效监控及绩效自评工作，预算绩效监控范围涵盖 2021 年所有预算项目，要求各部门按时向区政协机关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报送绩效监控情况表，对绩效跟踪监控中发现项目偏离绩效目标、目标无效、预算执行进度偏慢、绩效指标任务无法及时完成等问题，及时将资金退回财政或合理调剂用于其他有条件项目，加快支出进度。

2.通过建立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机制，将评价结果作为安排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将一些绩效评价结果不佳或执行效力稍弱的项目预算进行相应削减，切实发挥绩效评价工作的导向作用，调整部门预算支出结构。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存在问题。一是编制预算的科学性和准确性不足，预算执行进度管理还需要进一步加强；二是对由于受当前疫情等因素影响，对部分项目预算执行率偏低，还需及时开展跟踪监控和纠偏处理。

2.改进措施。一是预算编制阶段做好事前沟通工作，与单位内部资金实施部门形成共识，严格根据部门项目需求做好年度预算编制工作，继续对实施部门当年预算执行情况和下年预算安排实行挂钩机制，强化支出政策约束；二是严格做好预算执行阶段管理工作，要定期分析和检查预算的执行

情况，及时发现预算执行中存在的问题，拿出整改意见，并检查督促落实。要结合绩效评价结果，及时调整单位内各资金实施部门下一年度预算项目；三是在紧盯预算执行同时，要按照区财政局有关要求，结合实际需求及时申请经费调剂，更合理地运用预算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

1.在编制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表时进一步充实、细化项目绩效指标；

2.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完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抓好绩效目标编制，及时报送绩效目标，加强过程监控，组织绩效自评和绩效跟踪监控，提升自评质量，同时加大区政协机关各部门相关人员培训力度，提高业务水平。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区政协机关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自评得分为 99 分。

附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2021 年修订）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决策	20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区委区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区委区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5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	

		目 标 设 置	10	绩效目 标完整 性	3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8分）； 2.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	
				绩效指 标明确 性	7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7	
	20	资 金 管 理	8	政府采 购执行 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2	
				财务合 规性	3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1.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 3.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	3	

						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 0 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部门预算公开（1.5 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 1.5 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 1 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2.部门决算公开（1.5 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 1.5 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 1 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3.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3	
	项目管理	4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 分）； 2.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 分）。	2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区级各部门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 分）； 2.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 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 0 分。	2	

		资产管理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比率<5%的，得1分； 2.5%≤比率≤10%的，得0.5分； 3.比率>10%的，得0分。	0	编外人员比率大于10%。根据实际工作需求，目前人员数为区委编办核定数。
		制度管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3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	1.“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6	
部门绩效	55	经济性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	1.“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6	

效					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2) $90\% \leq$ “三公”经费控制率 $\leq 100\%$ 的，得 2 分； (3)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 的，得 0 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 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 / 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times 100\%$ (1)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 90\%$ 的，得 3 分； (2) $90\% \leq$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leq 100\%$ 的，得 2 分； (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 100\%$ 的，得 0 分。		
	效率性	20	预算执行率	6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 = (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 / 序时进度 25%) $\times 1$ 分，最高得 1 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 = (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 / 序时进度 50%) $\times 1$ 分，最高得 1 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 = (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 / 序时进度 75%) $\times 1$ 分，最高得 1 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 = (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 / 序时进度 100%) $\times 1$ 分，最高得 1 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 = 全年平均执行率 $\times 2$ 分，最高得 2 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 = Σ (每个季度的执行率) $\div 4$ 季度支出进度 = 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 (即 3、6、9、12 月月末支出进度)	6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市相关部门、区委区政府、区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 8 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 4 分，扣完为止。 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区委区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 (如有)。	8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 (6 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 = 已完成项目数 / 计划完成项目总数 $\times 6$ 分。	6	

		效果性	25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5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 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5	
		公平性	9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 3.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3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区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区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满意度≥95%的，得6分； 2. 90%≤满意度<95%的，得4分； 3. 80%≤满意度<90%的，得2分； 4. 满意度<80%的，得1分。	6	
				总得分情况					

附注：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适用对象是部门和单位；

2.各项指标的分值是参考分值，各部门各单位在开展绩效评价时可结合不同评价对象的特点，赋予评价指标科学合理的权重分值，明确具体的评分标准。